

证券代码：300147

证券简称：香雪制药

公告编号：2021-058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香雪制药	股票代码	3001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徐力		
办公地址	广州市萝岗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金峰园路 2 号		
传真	020-22211018		
电话	020-22211007、020-22211010		
电子信箱	director@xph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现代中药及中药饮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辅之医疗器械、软饮料、少量西药产品及医药流通等业务。公司一直专注于中成药的生产与销售业务，逐渐形成以抗病毒口服液、板蓝根颗粒、橘红系列中成药及中药饮片四大产品系列为主导，医疗器械、软饮料、生物制品等有效补充的产品体系。在此基础上，公司积极布局上游中药材生态种植基地、投资下游医药流通企业，目前已形成“中药材种植—中药饮片生产—中成药制造—医药流通”的“医药大健康产业链”的全产业链布局。同时，公司重点瞄准精准医疗产业，开发针对肿瘤的特异性T细胞过继免疫治疗的新方法，以达到集基因诊断和免疫治疗的临床精准治疗综合体。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主要用途
医药产品	中成药	抗病毒口服液	用于风热感冒，温病发热及上呼吸道感染，流感、腮腺炎病毒感染等疾患
		板蓝根颗粒	用于热毒壅盛，咽喉肿痛，扁桃腺炎、腮腺炎等病毒性感染疾患
		橘红系列	用于理气化（祛）痰、润肺止咳
	中药饮片	已报备品种	种类、品规众多，用途广泛
化学药	甲硝唑芬布芬胶囊、利多卡因气雾剂、头孢羟氨苄胶囊等		产品种类较多，分别用于口腔咽喉炎症、高血压、心绞痛、感冒发烧等多个领域
医疗器械	白云医用胶		广泛用于普外科、神经外科、心胸外科等十多个科室，具有止血、吻合、栓塞、硬组织粘接、护创等多种功效
	高迅医用导管		医用引流等用途
医药流通	药品流通业务		中药材、药品市场、血液制品流通业务
软饮料	金典沙示等碳酸饮料和豆奶		软饮料
防疫用品	“粤抗1号”凉茶、“粤抗1号”特配凉茶颗粒冲剂、口罩、防护服、护目镜等		疫情防护
T细胞免疫治疗	TAEST16001		用于治疗滑膜肉瘤，目前在I期临床试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2018 年
--	--------	--------	--------	--------

				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072,090,655.97	2,786,199,516.85	2,786,199,516.85	10.26%	2,504,252,347.86	2,504,252,34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420,950.34	79,973,855.43	76,514,355.43	28.63%	56,439,310.90	56,439,31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374,211.40	-23,241,668.28	-26,701,168.28	-648.19%	-46,041,461.71	-46,041,46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80,838.57	83,019,533.94	83,019,533.94	209.78%	91,238,235.40	91,238,235.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2	0.12	25.00%	0.09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2	0.12	25.00%	0.0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2.31%	2.21%	0.56%	1.64%	1.6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9,778,169,416.01	8,058,122,766.05	8,461,663,266.05	15.56%	8,625,609,051.81	8,625,609,05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16,535,739.89	3,491,873,357.43	3,488,413,857.43	3.67%	3,430,590,952.90	3,430,590,952.9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9年10月31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学城”）签署了《借款合同》，科学城向公司提供3亿元借款；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与广州达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达诚”）签订了《借款合同》，公司向广州达诚提供3亿元借款；公司将支付给广州达城的借款误处理为偿还应付科学城的借款，同时少计了资产和负债。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与富润惠德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惠德”）签署了《借款合同》，公司向富润惠德提供1.07亿元借款，业务发生时公司未反映其他应收款—富润惠德，而是处理成偿还其他应付款—广州恒舜4,839.62万元、其他应付款—启德酒店、预收帐款—陕西龙祥1,320.00万元、预收帐款—广东尚春堂1,440.38万元，同时少计了资产和负债。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1、对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21,955,897.02	402,930,000.00	424,885,89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73,883.73	610,500.00	39,784,383.73
流动资产合计	2,696,899,709.18	403,540,500.00	3,100,440,209.18
资产总计	8,058,122,766.05	403,540,500.00	8,461,663,266.05
其他应付款	290,479,051.63	379,396,200.00	669,875,251.63
预收帐款	38,509,962.69	27,603,800.00	66,113,762.69

流动负债合计	2,856,107,381.53	407,000,000.00	3,263,107,381.53
负债合计	3,943,011,596.49	407,000,000.00	4,350,011,596.49
未分配利润	703,117,170.92	-3,459,500.00	699,657,670.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58,122,766.05	403,540,500.00	8,461,663,266.05
信用减值损失	-7,829,644.95	-4,070,000.00	-11,899,644.95
所得税费用	-8,442,252.38	-610,500.00	-9,052,752.38
净利润	129,589,066.34	-3,459,500.00	126,129,566.34

2、对2019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1,057,155,556.26	341,949,762.00	1,399,105,318.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25,763.33	518,105.70	21,243,869.03
流动资产合计	1,532,888,963.24	342,467,867.70	1,875,356,830.94
资产总计	5,770,210,779.85	342,467,867.70	6,112,678,647.55
其他应付款	295,097,074.96	331,000,000.00	626,097,074.96
预收帐款	17,994,468.70	14,403,800.00	32,398,268.70
流动负债合计	1,946,597,133.25	345,403,800.00	2,292,000,933.25
负债合计	2,613,242,538.22	345,403,800.00	2,958,646,338.22
未分配利润	360,865,328.68	-2,935,932.30	357,929,39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70,210,779.85	342,467,867.70	6,112,678,647.55
信用减值损失	10,173,789.49	-3,454,038.00	6,719,751.49
所得税费用	955,043.44	-518,105.70	436,937.74
净利润	84,960,908.38	-2,935,932.30	82,024,976.0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7,838,222.65	1,018,622,789.96	678,000,027.80	545,662,48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770,022.98	60,367,411.69	6,749,185.79	-49,465,67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147,638.79	46,850,560.49	-1,466,197.20	9,842,20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108,600.96	293,360,586.56	128,370,166.24	269,558,686.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8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4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昆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63%	215,818,526		质押	166,345,629	
广州市罗岗自来水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6%	26,832,26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龙凤呈祥 2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7,220,000				
陈建	境内自然人	1.02%	6,750,000				
张毅	境内自然人	0.63%	4,180,124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3,533,500				
陈淑梅	境内自然人	0.31%	2,057,000				
朱宏平	境内自然人	0.29%	1,900,000				
陈岁青	境内自然人	0.26%	1,687,100				
刘武雄	境内自然人	0.22%	1,4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的关系不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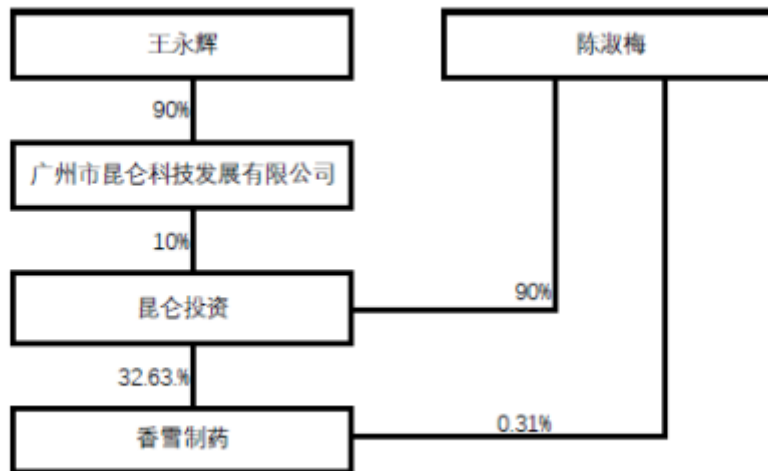
致行动的说明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制药 01	112610	2017 年 11 月 02 日	2020 年 11 月 02 日	0	5.60%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7 制药 02	112620	2017 年 11 月 23 日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2,019.12	6.10%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	18 制药 01	112695	2018 年 05 月 02 日	2021 年 05 月 02 日	8,637.27	6.38%

券（第一期）						
--------	--	--	--	--	--	--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7年10月14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等级公告》（联合[2017]186号），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公司2017年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AAA。

2017年11月16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等级公告》（联合[2017]1772号），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公司2017年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等级为AAA。

2018年4月17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等级公告》（联合[2018]360号），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公司2018年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AAA。

2018年5月29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18]684号），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17制药01”、“17制药02”信用等级为AAA。

2019年6月21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19]1323号），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17制药01”、“17制药02”、“18制药01”信用等级为AAA。

2020年7月17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20]2306号），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17制药01”、“17制药02”、“18制药01”信用等级为A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6.50%	51.41%	5.0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08%	8.96%	-0.88%
利息保障倍数	1.67	1.36	22.79%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医药行业是高监管行业，受政策的影响相对较大，随着医药行业的供给端、需求端以及支付端大量政策出台，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效应产生积极结果，推动了医药行业价格体系及竞争格局的重塑。2020年是“4+7”集采、医保谈判、一致性评价等政策的执行期，同时伴随着疫情的冲击，医药行业进入结构调整的变革阶段。公司全体员工牢记作为医药企业的使命，有坚守、有担当，自觉服从党中央、国务院及地方各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部署，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始终奋战在抗击疫情的第一线，全力投入到疫情防治和生产中，在确保企业疫情防控的同时，全力调拨防疫物资、紧急组织生产急需药品，切实做好医疗防控物资的保障。

同时，面对药品集采进入新阶段、医疗器械全国集采拉开序幕等医药行业新的政策调整、环境变化和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制定发展目标，充分发挥改革带来的人员、资质、技术、品牌、渠道等方面的资源聚合优势，主动拥抱变化，将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各经营单位与部门，聚焦主业、加强协作，突出创新，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7,209.07万元，同比增长10.26%；利润总额16,613.86万元，同比增长41.9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42.10万元，同比增长28.6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77,816.94万元，较期初增长15.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61,653.57万元，较期初增长3.67%。年度各项经营管理指标稳定、持续增长，公司业务基础稳固、发展动力充沛，主要开展的工作如下：

（1）全力以赴赶产抗击疫情

疫情发生后，香雪抗病毒口服液被国家、省、市三级列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物资清单，也先后被列为广东、山东、云南、海南、武汉等多省市的疫情中医药防治相关方案的推荐中成药，在各地成为医务工作者及患者的一线预防用药，同时承担了国家肺炎疫情防控储备物资任务，市场对香雪抗病毒口服液的需求迅速扩大。公司全力以赴赶产，抗病毒口服液产能、产量迅速提升，在满足抗疫一线药品需求的同时，销售规模也大幅度增长。同时，公司香雪智慧中医配置中心为市民提供预防疫情中药汤剂代煎服务，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2）新产品助力疫情防控

为了满足广大市民更多的日常防护需求，给市民提供更便捷有效的预防措施，公司根据77位来自温病学、中医肺病、中医危急重症、中药学等领域的中医药专家联合开出的居家预防中药方，成功开发推出了“粤抗1号”凉茶、“粤抗1号”特配凉茶颗粒冲剂等防疫新产品；公司子公司广东高迅医用导管有限公司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的号召，为生产防护服改造了十万级无菌车间，同时建立口罩生产线，加强防疫物资的

生产工作，生产KN95口罩、一次性口罩、防护服、护目镜、防护面罩等防疫用品，助力疫情防控。

（3）多业务研发夯实创新实力

由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临床基础医学研究所、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中医医院、广东省中医院、公司提出的《抗病毒口服液治疗感冒临床应用专家共识》，在报告期内，经中华中医药学会审批通过并公告；公司完成了2020版药典标准修订项目天冬饮片质量标准提高，完成橘红痰咳液药典标准制定和药检所复核；完成了省炮规独脚金、盐巴戟天、无花果、鹿尾巴、南杏仁、化橘红标准修订；完成全国炮规第二批9个品种和第三批11个品种标准修订草案提交，第一批修订品种化橘红和制草乌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修订草案于9月30日在国家药典委网站标准公示栏公示。

申请发明专利16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申请外观专利6项；授权发明专利4项；授权实用新型1项；发表文章17篇；完成粤八味之化橘红和24味理气药煮散书稿以及炮制传承项目炮制集要书籍共100个品种编写工作。

（4）深化营销加强品牌推广

疫情期间对健康的关注高度聚焦，公司通过多媒体组合，立体化传播，传递抗疫三部曲“勤洗手、戴口罩、抗病毒”健康理念和消费引导，围绕消费者活动轨迹，结合疫情背景，突出感冒防治的重要性，通过线下传统媒体和线上网络媒体结合，以不同形式贯穿消费者出门-上班-途中-休闲-回家活动轨迹，对消费者进行心智提醒，强化品牌认知。同时，配合公益活动、开学季，借助媒体资源，进行新闻传播策划，对香雪品牌和防疫物质生产能力进行品牌宣传，提升公司品牌的认知。

（5）严格执行法定标准保障产品质量

采购和生产质量方面，始终将产品质量放在首位，严格执行法定标准：聚焦战略采购，以项目形式持续推进供应链整体优化，强化采购分析，提升采购专业度，有效支持采购寻源降本工作；生产部门严格按照规程生产操作，质量控制部对原辅材料、包装材料、中间品、半成品、成品进行质量检定，质量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个关键质量控制点和各项工艺参数进行监督检查，对生产全过程实行偏差、变更管理和风险控制管理，保证持续稳定地生产出优质的产品。公司定期对质量管理过程进行回顾，组织开展各项自检工作，采取改进措施，强化药品安全性监测和风险管理能力，并持续加强员工专业知识和质量安全培训，提高员工的质量意识，在各部门内部进行集体学习讨论，确保生产、质量管控、储存、流通各环节规范运作。

（6）务实经营回馈社会

公司积极主动与政府对接，支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优先把货物供应疫情区域、医院和连锁终端，严禁囤货及哄抬价格销售等行为，要求全体经销商客户遵守市场管理规定，做好供货配送工作。

公司向全国各地的医护人员、公安干警、消防官兵、志愿者、社区疫情防控人员、师生群体、红十字会、海外华侨华人、港澳同胞、疫情严重的国家大使馆等累计捐赠：抗病毒口服液1450箱；“粤抗1号”凉茶和“粤抗1号”特配凉茶颗粒12,646箱；果茶8,835箱；橘红痰咳液、橘红痰咳煎膏262箱；KN95口罩、一次性使用口罩353箱；向广东省钟南山基金会捐赠500万元，定向用于围绕中药在呼吸健康领域开展的项目研究；向广州市疫情中医药防控专家组颁发了100万元奖励金。同时，公司携手妙手医生，开展24小时免费发热门诊；携手好大夫义诊，在线门诊、复诊、处方、邮寄药物；联合快速问医生提供线上免费咨询，推出疫情24小时在线免费咨询。公司位于武汉的子公司湖北天济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充分利用在中药行业的经营和地理位置，积极提供中药饮片配送，中药汤剂煎制等方面服务，并按照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的安排执行，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一份力量。

（7）响应市场变化拓展融资渠道

在疫情的事件中，医疗物资短缺成为一大难题，医用口罩、医用防护服等医疗防护物资以及常规抗病毒药物，一直处于供应紧张的状态。为响应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和国家储备体系的号召，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积极开展资本融资，筹划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向不超过35名（含35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0,000 万元（含本数），投资项目主要用于推进公司重点项目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在完善、准备相关的工作事项，后续会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提交材料进行申报，待监管机构同意后方可实施。

（8）注重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

公司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和激励机制，赋予员工更多的职业发展空间，持续组织了各类项目培训、GMP培训、管理培训及技术交流。报告期，公司对内以管理体系为基础，进行了组织架构的调整，促进各部门的协同机制，同时为促进管理团队领导力素质提升，夯实高绩效组织建设，对管理人员进行了评估培训，以提升团队工作效率，加强工作协同，打造创新业务管理团队、高绩效文化；对外启动校园招聘，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开展招聘，引进一批优秀的高校毕业生，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推进人才储备机制。

（9）公司荣誉

公司认定为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省级、国家级）、2019年度中国优质道地中药材十佳基地规范化种植基地、化橘红三五全品牌基地、化橘红中药材规模化种植基地项目、广东省制造业创新中心、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贯标示范企业、广东省制造业500强企业、2019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2019年度中华民族医药百强企业；子公司云南健康产业公司认定为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云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云南省“定制药园”；子公司宁夏隆中药资源认定为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自治区中药配方颗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治区“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宁夏优品（板蓝根，黄芩，黄芪）；子公司香雪精准

认定为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50强企业、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序号	研究项目	研究进度	类别	运用领域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	用于治疗脑胶质瘤的小分子药物KX02新药的研发	正在进行开展I期临床工作	新药研发	恶性脑胶质瘤的治疗	是公司新药开发和技术创新的重要组成部分，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2	高亲和性T细胞受体（TCR）细胞治疗新药TAEST16001注射液的研发	正在进行开展I期临床工作	新型医疗技术的研发	实体肿瘤细胞免疫治疗	巩固完善公司在TCR-T免疫细胞治疗领域的地位、丰富公司在抗肿瘤药物领域的产品线
3	广谱防治呼吸道感染合成多肽药物P9类多肽新药的研发	已完成基础研究，正在进行临床前研究准备	新药研发	呼吸道感染防治	是公司新药研发和技术创新的重要组成部分，拥有独立完整的知识产权，能够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抗病毒口服液	407,524,484.86	205,794,013.94	49.50%	40.07%	35.88%	1.56%
中药材	1,098,909,338.14	816,885,662.87	25.66%	-4.13%	-4.04%	-0.0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的通知》（财会 [2017]22 号）执行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1)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注1)	重新计量 (注2)	小计	
预收款项	66,113,762.69	-66,113,762.69		-66,113,762.69	
合同负债		60,654,828.16		60,654,828.16	60,654,828.16
其他流动负债		5,458,934.53		5,458,934.53	5,458,934.53
负债合计	66,113,762.69				66,113,762.69

(2) 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注1)	重新计量 (注2)	小计	
预收款项	32,398,268.70	-32,398,268.70		-32,398,268.70	
合同负债		28,671,034.25		28,671,034.25	28,671,034.25
其他流动负债		3,727,234.45		3,727,234.45	3,727,234.45
负债合计	32,398,268.70				32,398,268.70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1)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94,845,589.88	-94,845,589.88
合同负债	85,006,082.96		85,006,082.96
其他流动负债	9,839,506.92		9,839,506.92
负债合计	94,845,589.88	94,845,589.88	

(2) 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43,736,483.81	-43,736,483.81
合同负债	38,704,852.93		38,704,852.93
其他流动负债	5,031,630.88		5,031,630.88
负债合计	43,736,483.81	43,736,483.8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1)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2,079,524,432.40	2,039,873,939.09	39,650,493.31
销售费用	339,038,427.13	378,688,920.44	-39,650,493.31

(2) 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556,469,280.64	547,998,864.94	8,470,415.70
销售费用	63,820,628.68	72,291,044.38	-8,470,415.7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上述“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抚松万良人参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新设

抚松万良人参特色小镇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8月新设
广州市惠喆健康医疗有限公司	2020年8月新设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辉

2021年4月28日